

赣州市自然资源局

赣市自然资提字〔2020〕16号

〔A1〕

〔同意对外公开〕

关于市政协五届五次会议第174号提案 答复的函

赖才丁委员：

您提出的《关于提升安置房、返迁房建设档次的提案》收悉，
现答复如下：

首先，感谢您对我市自然资源工作的关心与支持。您提的建议非常好，我市过去确实存在部分返迁房小区设计标准偏低的情况，但随着我市城市建设的不断发展，返迁房小区的建设品质已得到较大提升。您提出的“提升安置房、返迁房建设档次”建议对于我市进一步提升返迁房建设品质具有很好的指导意义，我局将认真吸纳，并积极从以下几个方面开展相关工作：

一、不断提高返迁房设计标准

统一返迁房小区和商品住宅小区设计标准，不断加强返迁房

小区设计方案审查，对规划布局、建筑风貌、园林景观等方面设计内容严格把关，确保和商品住宅统一尺度，不断提升返迁房小区品质。比如蓉江花园城市棚户区改造项目，我局在设计阶段就高标准要求，对设计方案进行了严格审查，要求和商品住宅统一标准，在充分咨询建筑专家和返迁户意见后，对小区规划布局、建筑风格、外墙色彩不断优化，并增设了景观绿化，小区整体品质与同档次商品住宅小区保持一致。

二、不断提升返迁房建设品质

对返迁房建设品质高标准要求，严格要求建设单位按照批准方案确定的建筑外立面实施，外墙饰材均要求采用高品质耐久性好的材料（如：真石漆），并对色彩严格把关。比如章贡区七鲤苑二区城市棚户区改造安置房建设项目、章贡区桃源溪小区城市棚户区改造安置房建设项目、虎岗家园小区二期城市棚户区改造安置房等项目，在外立面采用真石漆后都取得了很好的实施效果。

三、不断完善返迁房配套设施

高标准要求返迁房小区配套设施建设，不断完善各项功能设施，提升人居环境，体现以人为本。对返迁房小区均按有关文件要求配套建设居家养老服务设施、社区管理用房、体育健身设施、电动车充电设施以及物业管理用房，部分大型返迁房小区，如赣州凤岗嘉苑安置房小区项目，还配套建设了幼儿园、农贸市场、社区服务中心和公共停车场，进一步提升了返迁房小区的居住环境。

四、不断融入城市功能与品质提升

按照《赣州市城市功能与品质提升三年行动 2020 年工作方案》(赣市品办字〔2020〕1 号)文件提出的“合理优化建筑布局,科学管控建筑体量尺度,加强建筑风格管控,统筹协调建筑色彩运用”工作要求,我局将提升返迁房小区品质和城市功能与品质提升工作相结合。一方面不断提高返迁房设计水平,持续加强对返迁房建筑风格、立面色彩和外墙材质的管控,努力打造一批高标准、高品质的返迁房小区。另一方面积极配合市住建局开展老旧小区改造工作,逐步对一些老旧小区和返迁房小区实施改造,如西桥路 5 号老旧小区改造项目,已完成设计方案批复并启动实施。

再次感谢您对我市自然资源工作的关心和支持!

附:市政协提案办理情况征询意见表



抄送:市政协提案委、市政府督查室。

联系人及电话:赖文俊 13970766911